



第五十六届会议

临时议程* 项目 20(b)

加强联合国人道主义和救灾援助，
包括特别经济援助的协调：向个
别国家或区域提供特别经济援助

向东帝汶提供人道主义救济、复兴和发展援助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是按照大会 2000 年 12 月 14 日第 55/172 号决议提交的，大会在该决议中请秘书长就其执行情况向大会第五十六届会议提出报告。本报告涵盖安全理事会 1999 年 10 月 25 日第 1272 (1999) 号决议通过之后 2001 年 1 月至 2001 年 6 月期间的事态发展。安理会这项决议设立了联合国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东帝汶过渡当局），该行政当局由三个部门组成：治理和公共行政部门、人道主义援助和紧急重建部门、和军事部门。自 2000 年 12 月 31 日起分阶段裁撤人道主义援助和紧急重建部门，因为不再能认为东帝汶面临人道主义危机。

2. 东帝汶虽然脱离紧急人道主义阶段，但是仍然面临复兴、重建和能力建设方面的挑战。东帝汶过渡当局、联合国各专门机构和布雷顿森林机构共同向这个新建的国家提供联合国系统协调一致的支助。在联合国发展协调员的主持下，在东帝汶驻留有人员的联合国机构包括：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世界卫生组织（卫生组织）、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联合国人口基金（人口基金）、世界粮食计划署（粮食计划署）、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专员办事处）、国际移民组织（移民组织）、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粮农组织）、联合

* A/56/150。

** 由于只提前很短的时间要求开发计划署编写报告而使得本报告的提交有所耽搁。

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联合国妇女发展基金（妇发基金）、志愿人员方案和联合国项目事务厅（项目厅）。

二. 解除人道主义危机和为今后的紧急情况作好准备

3. 2001年期间，东帝汶境内的人道主义情况继续改善。虽然全国仍有许多人民易受伤害，但是一般都认为已经从着重提供住房、紧急保健服务和粮食援助的人道主义阶段转变为较正常的发展情况。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联合国系统及其他发展行动者如今都在进行中长期发展规划。

4. 分阶段裁撤东帝汶过渡当局人道主义部门后，在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警察和紧急事务部内设立了一个小规模的国家灾害管理处。内阁在2001年3月核可跨越备灾、救灾、恢复、防灾和减灾等方面的初步国家框架，并设立了一个采用多部门办法的国家灾害管理委员会。在头六个月内，管理委员会同联合国机构、非政府组织和社区组织合作，向六个县的5600多人提供协调的紧急救济。最近由于劳滕县洪水泛滥而展开的救济行动是在东帝汶境内所进行的最大规模的救灾活动。

5. 办事处目前由一名东帝汶副主任和2名帝汶县联络官组成，他们已经开始同4名国际人员协作。办事处所面临的一项重大挑战是兼顾能力建设和工作中不断的需求。一个由开发计划署资助的为期一年的项目定于2001年8月展开活动，联合国各机构的持续援助以及社区和区域伙伴关系的进一步发展将有助于国家和县一级的能力以及社区灾害管理活动的发展。

三. 遣返难民

6. 截至2001年7月1日为止，已遣返大约181665名东帝汶难民，其中73%通过有组织的自愿遣返运动得到援助。2001年头六个月登记有案的返回难民超过7170名。

7. 印度尼西亚政府同国际机构合作，通过其任命的工作队促进和安排使东帝汶难民从西帝汶返回的工作。继续在进行前印度尼西亚预备役军人“Milsas”的遣返工作，但是遣返速度由于延迟支付退役金而放慢。过去几个月西帝汶的印度尼西亚军队和国家警察重新努力解决难民问题。持续的国际援助大大有助于印度尼西亚政府采取自愿遣返这种较可取的备选办法或重新安置的努力。

8. 印度尼西亚政府于2001年6月6日和7日两天在西帝汶进行登记，以确定西帝汶有多少难民并确定多少难民想要返回东帝汶、多少希望留在印度尼西亚。在包括西帝汶在内的东努沙登加拉设了507个登记处。监督登记的大约有1600名登记干事和80名外地监督员，以及3372名印度尼西亚军队和国家警察人员。

在所邀请的 32 名国际观察员中有 12 名观察员登记。国际观察员视察了大约 120 个登记处，但是只在登记的头一天在场而未能证实最后登记人数。观察员总结说，“当天的登记和投票工作以相当保密和遵守既定程序的方式进行”。初步结果表明，登记的人中 98% 选择留在印度尼西亚。印度尼西亚政府于 2001 年 6 月 8 日公布的初步结果表明，共有 295 000 人登记为难民。这个大约相当于估计难民数 3 倍的数字是在重计西帝汶某些地区的票数后得出的。印度尼西亚政府尚未公布 6 月 6 日登记的最后官方数字。从进行登记以来，印度尼西亚政府承认，虽然 98% 的人表示希望留在印度尼西亚，但这并不能确实表明难民的真正意向，并表示政府在设法遣返所有仍然希望返回东帝汶或是希望在印度尼西亚境内重新安置的人。

9. 在从西帝汶进入东帝汶的 11 个正式过境点驻有东帝汶过渡当局维持和平部队人员。联合国各机构同维持和平部队、联合国军事观察员和边境管制处密切联系，持续监测各过境点难民的返回情况。2000 年 9 月 6 日三名难民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在阿坦布阿惨遭民兵杀害，随后联合国所有工作人员撤离西帝汶，从那时以来，联合国系统就未能充分协助移徙或是直接监测西帝汶的难民状况。7 月间联合国安全协调员办公室（安协办）派遣了一个机构间安全评估团，以评估西帝汶的安全状况并就今后联合国在当地的的存在提出建议。

10. 联合国机构同东帝汶过渡当局各部门之间的协调和经常的对话得以确保对于返回、返回者重新融入社会及和解进程采取相辅相成的政策和做法。通过一项联合国机构对社区问题敏感的多部门援助和保护方案支助遣返和使返回者重新融入社会的工作。也针对最易受伤害的难民提供援助。实施有社会环境心理方案，支助难民营中遭到强奸及其他身体虐待的人和患有精神病的返回者。此外，联合国机构协同其执行伙伴红十字国际委员会（红十字委员会）实施的一项儿童追寻方案迄今已使 500 多名儿童与家人团聚。也在做准备确保独立的东帝汶制定适当的难民法，种种迹象表明，独立后政府可能愿意立即加入 1951 年《关于难民地位的公约》及其 1967 年议定书。

四. 和解

11. 东帝汶过渡当局领导的和解行动的两项主要目标是，协助难民从西帝汶返回家园以及通过和解确保东帝汶过渡当局撤离后东帝汶的长期安全。已采取的办法是同一些民兵和政治上赞成自治的领导人展开对话，西帝汶难民营中的大批难民仍然受到其中许多人的控制。这项战略逐县实施，从包考和艾纳鲁开始，即将推展到科瓦利马、艾莱乌、马努法希和马纳图托。近几个月东帝汶领导层较积极地参与东帝汶过渡当局的这种努力。2001 年 7 月，萨纳纳·古斯芒亲自带头进行同民兵领导人之间的边境会谈，将在 8 月间继续进行这种会谈。5 月间，纳西门托主教和东帝汶的 6 名地方首长访问了西帝汶的古邦，同赞成自治的各领导人和难民进行会谈。该主教也在古邦市郊的诺埃巴基难民营举行弥撒。过去 6 个月采取

许多行动的结果又呈现了朝向和解和东帝汶领导层积极参与和解进程的动力。萨纳纳·古斯芒呼吁难民忘怀过去，返回家园，共同建设新的东帝汶。东帝汶过渡当局在东帝汶人民的支持下所采取的和解行动一向强调顾及公正原则的和解。

五. 印度尼西亚政府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319 (2000) 号决议

12. 就解除武装和解散民兵而言，难以确定在何种程度上在西帝汶进行了解除武装和解散民兵方面的工作。印度尼西亚军队公开采取一种强硬得多的办法，但是一般认为难民营中仍然保有一些武器。

13. 关于阿坦布阿杀戮，印度尼西亚进行调查之后，已在雅加达将 6 名被告控以杀害 3 名难民专员办事处工作人员的罪名予以审讯。2001 年 5 月 4 日，被告人被印度尼西亚法院判决有罪，处以 10 至 20 个月不等的监禁。在同一日，我注意到判决显然与众所周知的蓄意残暴杀害情节不符，难民专员办事处也表示失望，认为这种判决是对为服务人类而牺牲生命的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公然污辱。联合国过渡行政长官则促请印度尼西亚总检察长鉴于雅加达法院的控告罪名不适当和定刑不相称而复查该案件。此外，过渡行政长官敦促印度尼西亚当局必须通过印度尼西亚司法系统就阿坦布阿判决提出上诉。

六. 能力建设和公共行政帝汶化

14. 能力建设是该国所面临的最重大的发展方面的挑战。到目前为止，在公务员征聘、配置和具体设施等领域新的民政管理的发展方面取得了显著的进展。具体的挑战包括开发人力资源、加强政策和法律框架、管理国际人员不断变动的职责和管理语言的转换等方面的工作。

15. 已经指定东帝汶过渡当局内的国家规划和发展局为能力建设协调中心。国家规划和发展局在开发计划署的协助下制定了治理和公共部门管理的综合能力建设计划，该计划着重为过渡到独立的东帝汶行政机构奠定基础 and 加强对于履行能够提供基本服务的精简的公共行政职能至关重要的跨部门能力。继头四年的方案之后是一段八至十年的期间，在这段期间内公共行政可通过改善方案制定方式、增进专门知识和加强能力来扩大向人民提供的服务。2001 年 6 月向堪培拉的捐助国会议提出了该方案。该方案也得到东帝汶过渡当局的核可，正在捐助者和联合国机构的支助下予以执行。

16. 公务员制度帝汶化——也就是建立由东帝汶工作人员管理的充分运作的公务员制度——的工作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建立符合东帝汶和东帝汶人民需要和期望的精简、富有成效而着重服务的公务员制度的任务很复杂并涉及许多问题。尽管如此，截至 2001 年 6 月 30 日为止，东帝汶过渡当局支助公务员制度重建工作的主要单位公务员制度和公众就业处征聘了（列入 2000-2001 财政年度预算的）72% 以上的管理层公务员和所有 10 654 名公务员中 89% 的人员。

17. 东帝汶人民及其发展伙伴在将基本上属于国际性质的行政机构转变为可持续的国家行政机构方面仍然面临巨大的挑战。为此，公务员制度学院继续在治理、行政和管理方面提供各种各样的课程和培训方案。也在部委一级进行管理和实质性培训。联合国系统和发展伙伴还向当地非政府组织提供体制方面的支助。

A. 卫生

18. 2001 年前六个月期间东帝汶过渡当局卫生事务司的工作着重恢复基本服务的提供并恢复长期可持续性所需的政策、制度和人力资源。初步评估结果表明，保健服务的提供在很大的程度上受到人力资源、而不是具体设施或政策问题的制约。在社区一级，计划通过 64 个社区保健中心、88 个保健站和 111 个流动诊所的网络提供服务，必要时并提供医院转诊服务。这些诊所多已在运作，但是有些流动诊所还在等待 8 月间所要分发的 130 辆摩托车。2001 年 3 月收集的数据表明，80% 的人民如今都可享用常设保健设施。但是，不断进行监测的结果表明，保健服务利用率很低而且利用情况极其悬殊，得到适当利用的保健设施不到 40%。

19. 所有儿童出生头一年的例行免疫率很低（15%）。但是 2000 年年底联合国机构同过渡行政当局合办的一项全国小儿麻痹症免疫接种方案的普及率达到 80%。在东帝汶制定一项全国结核病防治方案的工作取得了重大的进展。挪威慈善社以及东帝汶慈善社、澳大利亚达尔文孟席斯保健研究学院和联合国各机构积极支助该方案的制定。2000 年 1 月恢复的全国结核病防治方案在东帝汶所有 13 个县积极展开工作。2000 年期间，对 4 054 名病人进行了诊断并在全国结核病防治方案范围内开始治疗结核病。2001 年 1 月以来东帝汶的活动性传染病是疟疾、麻疹、脑膜炎、呼吸道感染和腹泻症。

20. 许多保健设施在 1999 年投票后的一段期间遭到毁损。已经修复了许多设施，并制定了计划的进一步恢复基础设施的方案，已经完成了设计并将于 7 月中兴建 25 个诊所。尚未决定该国应设立 5 所区域医院还是为扩大覆盖面而设立较多的小型医院。目前在营运的是帝力、包考、欧库西和马利亚纳的 4 所医院。这 4 所医院都在进行一些修复工作。未来六个月期间的一项重大挑战将是医院及其他保健服务设置行政方面的交接工作。世界银行为数 1 270 万美元的保健复原方案为复原、政策的制定和系统的发展提供了宝贵的支助。

21. 征聘了一名东帝汶高级人员担任卫生事务司司长、4 名高级人员担任副主任、64 名担任各县医务处处长。到目前为止，已经征聘了 800 名工作人员，预期下一个财政年度将会另行分配 367 个员额。全国保健工作人员的征聘遭到各种耽搁，但是如今已经将近完成。联合国各机构协助卫生事务司拟订全国各种职务说明并协助其征聘工作，并将通过提供各种培训和指导建立新聘人员的能力作为重要优先事项。首先向新任命担任卫生事务司高级管理职务的工作人员提供为期 5 周的组织管理方面的密集培训课程。针对医生短缺的问题，卫生组织向 10 名医科学生提供了奖学金使他们能够完成医科学业。

22. 正式成立了一个完全由东帝汶保健服务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组成的卫生政策工作组，并成立了卫生推广工作组、病媒传染疾病防治问题工作组和生殖健康问题工作组。卫生政策工作组负责处理保健系统结构、职责和经费的筹措等至关重要的问题，着重可能对保健产生最大影响的政策。5 月间根据重要药品清单以及涉及多数常见疾病和健康问题的东帝汶标准治疗方针展开了编制国家药典的工作。其中将纳入和补充有关儿童疾病综合管理、疟疾、结核病和生殖健康的现有准则，从而有助于保健人员工作情况的监测。

23. 卫生事务司认识到迫切需要及时采取步骤预防东帝汶境内艾滋病毒感染的蔓延，协同联合国机构研订预防和控制措施，着重推行卫生教育、传播信息、向人民宣传安全性行为、建立及早识别和治疗性传染感染的设施和提供安全输血服务。2000 年 11 月 12 日至 24 日派遣了一个艾滋病毒/艾滋病/性传染感染机构间特派团前往东帝汶，从而查明了联合国各机构的工作方案。联合国各机构的其他活动包括加强对艾滋病毒的监测、研究性行为、协助提供安全输血服务、对艾滋病毒/性传染感染进行试验室诊断、提供治疗方面的训练和为性传染感染提供其他治疗服务、以及提高民众认识等。卫生事务司成立了东帝汶预防艾滋病毒/艾滋病工作组，该工作组目前正在同教会以及与易受害的年轻人接触的青年教育工作人员合作。

24. 过去 6 个月在卫生事务司和联合国机构两年期生殖健康联合行动计划框架内改进生殖保健服务的活动也有所增加。该行动计划有助于供应医疗用品、提供培训和征聘妇科和产科专家。

25. 从紧急救济进入较传统的发展阶段的结果得以推动非紧急性的医疗服务。在精神健康方面，联合国机构协助制定东帝汶的一项精神保健政策，澳大利亚国际开发署将支助根据其建议制订的一项精神保健方案。环境卫生是另一个活动量日益增加的领域。卫生事务司和联合国机构同基础设施部合作，协调供水和卫生方面的努力。特别注意医疗废物问题，并在设法减少帝力及其他地区石棉对健康的危害。联合国各机构提供援助建立当地的供水和卫生工作能力。到 2001 年 5 月，通过这一进程共计完成了 266 间家庭用厕所、214 座可容水 1 300 升的水坛，并在 50 个村庄修复/挖掘了 66 口水井。这项主动行动将在 2001-2002 年期间扩展到另 100 个村庄。

B. 教育

26. 在教育领域取得了一些成就。除其他外，师资不足和校舍用家具短缺构成最大的障碍。学校的物质条件在逐步改善。但是动乱期间教育设施遭到严重的损坏，因此独立后好一段期间都需要继续作出这些方面的努力，不但要恢复学校原有的基础设施，还要使其能够符合迅速增加的人口和不断提高的入学率的需求。原订重建 2 100 间教室的目标已经提高到在全境重建大约 2 780 间教室，以容纳比预期的要多的入学人数。在编制本报告时，400 所学校 2 088 间教室基本上可以使

用，恢复了物质条件、提供了教科书和教材、并指派了教师。目前正在展开另 135 所学校 692 间教室的复原工作，正在装配和分配学校用家具。预期到 2001 年 9 月底所有 2 780 间教室都基本上可以使用。东帝汶过渡当局、联合国各机构、非政府组织和世界银行（通过其 1 390 万美元的紧急学校就绪方案）都在协力重建学校。

27. 4 月展开广泛的学校筹划工作，据以决定未来学校的地点以及作为一种综合性的数据纲要据以制订有关政策。其后将着重建立可持续的学校设施网络以适应今后中小学系统的需要。已签订合同建设 3 所初中和 2 所典型小学，使其成为今后东帝汶教育基础设施的典范，其目的是要规划统筹的中小学，不但节省维修费用而且作为区域内的一种教育资源中心。

28. 在东帝汶教育人员的征聘方面，共计征聘了 5 470 名教师并确认了他们的职位，其中包括最近经内阁于 2 月核可在预算中所增列的 900 名小学教师和 100 名中学教师。任命了 1 名帝汶总干事、3 名主任、13 名县督学以及中央和县二级的核心技术和支助人员。大学的第一学年即将结束，在这个学年 3 462 名学生修习了正规课程，1 386 名学生修习了为期 6 个月的临时课程。正规学院课程如今配置有 138 名教师和 95 名职员。此外，在捐助者资助下提供有 1 000 多项奖学金。

29. 多方面的捐助者对教育部门的审查于 4 月完成。为了较有效地统筹双边和多边援助和资金以及非经常支出估计，联合捐助者特派团协同教育部编制所要提出的教育预算。特派团也强调必须制定教育方面的长期战略政策和资金筹措备选办法。

C. 安全

30. 过渡时期所有其他领域顺利的进展取决于安全状况的发展。国防和外交必须密切配合以建立促进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从我提出上一次报告以来，已经建立了支助武装部队所需的行政结构并已开始进行征聘和培训。2001 年 1 月成立了国防军建设办公室，由一名东帝汶人主持并由双边伙伴临时调派专门人员。

31. 成立东帝汶国防军的立法已获国务委员会核可，并由秘书长特别代表于 2001 年 1 月 31 日签署为法律。迄今 1 500 名正规军名额中已有 650 名征召入国防军，其中绝大多数是从东帝汶民族解放组织武装部队吸收的。头一批 250 名士兵于 6 月 21 日完成基础训练。第二批定于 7 月中开始训练。

32. 在最近印发供审议的部队发展计划中提出了东帝汶国防军今后发展的五年期蓝图。这项计划是 6 月 25 日和 26 日在帝力举行的第二次有关方面关于建立国防军的国际会议的讨论基础。该会议提供了机会，要求与会国为该部队的成立和发展提供双边援助。东帝汶国防军的培训和后勤支助、以及基础设施支助和装备的提供依赖自愿捐款，但是人员费用、运作费用和维持费则将由东帝汶政府承担。

D. 司法

33. 东帝汶司法系统的四个重要领域——法院系统、检控事务、公设律师事务和狱政——取得了重大的进展。上诉法院（未来的最高法院）以及帝力、包考和欧库西的地方法院也已正式运作。苏艾法院的复原工作遭到耽搁，但是应可以短期内完成。此外，成立了四个地区检察官办公室，在帝力成立了一个国家公设律师办公室，在包考成立了一个地区办公室。共有 25 名法官、13 名检察官和 9 名公设律师，全都由东帝汶人担任，正在接受在职训练和由联合国机构支助的一项方案的国际工作人员的指导。贝库拉、格莱诺和包考三座监狱如今已在充分运作。目前正在改善贝库拉的拘留所，以期在 6 月底以前增设 75 间拘留室。征聘了 100 多名东帝汶狱卒并施以在职训练。

34. 帝力地方法院从 2001 年 1 月开始由一个负责审查 1999 年犯下的严重罪行的小组进行审讯。严重罪行调查员集中调查 10 宗优先处理的案件。调查组将这些案件中的 7 宗移交检察官。已经取得了证人、受害者和嫌疑犯大约 2 000 项证词、就 629 宗案件提起诉讼、拘留 30 人并起诉 44 人。

35. 2001 年 2 月 6 日二度就危害人类罪提起诉讼。有 5 人，包括 1 名印度尼西亚军队军官，涉嫌犯下谋杀、强奸、施加酷刑、非法剥夺自由、施加不人道和有辱人格待遇和迫害罪行而被起诉。5 月 2 日和 6 月 6 日就另两项危害人类罪提起公诉，两者都涉及印度尼西亚军队人员和赞成自治的红白钢铁民兵动乱期间在利基萨县犯下的罪行。

36. 检察长办公室在推行一种政策，也对参与犯罪行为的个别民兵及其他担任高级或指挥职务的人提起诉讼。共有 20 人被控犯有危害人类罪。报告编制期间已经审理或正在审理若干个别凶杀案件及属于严重罪行的其他罪行。2001 年 1 月 25 日作出了第一项判决。迄今共有 7 人定罪。6 月 15 日成立了由 2 名国际法官和 1 名东帝汶法官组成的第二个审理严重罪行的小组，以进一步加速审讯程序。

37. 非政府组织继续在司法方面开展重要的高姿态活动。Yayasan Hak 仍然是一个最重要的促进人权监测活动的组织。Yayasan Hak 在很大的程度上参与东帝汶过渡当局颁布的许多新条例的制订，从关于维持治安的条例、关于法院运作的条例到拟议的关于东帝汶境内非政府组织的条例。

38. 非政府组织在履行主流司法职责的同时，带头倡导可供选择的其他解决冲突方法。非政府组织，例如帝力的 Kadalak Sulimutuk 协会和最近成立的冲突转化网络在区域内外提供培训并在东帝汶一些地区参与解决争端进程。例如该协会的代表最近在美国接受有关和平与非暴力的培训后返国。

E. 治安

39. 继续显现公共安全有所改进的趋势。从1月以来东帝汶报警的罪案显著减少。但是2001年前6个月发生了几宗较小的事件迅速转变为大型冲突的案件。在这段期间，民警的部署从1439名增加到1493名警察，其中包括东帝汶警察部门的人员。东帝汶警察学校从2000年3月开办以来，到6月底共有850名学员毕业。2001年1月展开领导人员培训。对55名二级视察员适应培训，在东帝汶13个县和65个区将其同国际民警领导人员部署在同一地点。继续稳步推展逐渐从民警过渡到东帝汶警察的进程，目标是到2003年4月达到所定的3000的名额。也在计划到2003年4月将快速反应部队从一支增加到三支，使东帝汶人能在公共安全方面发挥较大的作用。联合国机构也就青少年司法和儿童权利向警察提供培训，包括培训训练人员和编制培训县警察的手册。

F. 农业

40. 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农业事务司帝汶化的工作进展的很顺利，并在努力建设能力。所有县农业事务处如今都由帝汶人管理。目前资产复员工作已经进行到相当阶段，下一个阶段的重点将从供应投入和更换损失的资产转变为基于需求的方案和结构性措施，以弥补农村市场和分配系统的缺陷。联合国机构在提供政策制订方面的援助，目前这方面着重的是稻米定价政策和非正规经济部门。

41. 至少有13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参与农业活动，并登记有100多个关心这方面问题或直接参与有关工作的国家组织。国际非政府组织在这方面提供的一些重要支助包括体制建设和农民组织的培训，特别是在农林业和筑梯田以及农业技术（例如使用永久性农业方法、分配袋装种子、提供推广服务和提供赠款以供采购农业设备）等方面。

42. 国家非政府组织也积极从事各方面的活动，特别是提供高原林业和蔬菜栽种方面的培训，以及引进各种可持续农业技术。若干非政府组织一直在同当地农业团体合作，发展特别是咖啡和稻米等农产品的其他销售方式。地方上洛斯帕洛斯的Hali Huhn等民间社会组织在同当地渔业界合作，加强渔业技术并改进销售和财政管理。

43. 农村社区发展的重点是创造条件重建农业能力确保创收和粮食安全。2001年3月26日至4月7日派遣了一个有世界银行、美国国际开发署、澳大利亚国际开发署、葡萄牙、粮农组织、开发计划署/项目厅和日本国际协力事业团参加的联合捐助者特派团审查农业部门。该特派团呼吁以综合性方式支助农业部门，促进跨部门农业发展。特别注意支助供水和卫生、小额资金供应、基础设施和卫生部门以确保对农业生计产生重大的积极影响。许多捐助者的援助是通过同国家非政府组织密切合作的国际非政府组织提供的，以期改善农村生计活条件。2001

年 6 月开发计划署响应联合捐助者特派团，协助国家规划和发展署制定欧库西综合发展战略。预期将把类似的活动推广到其他县份。

G. 基础设施

44. 基础设施重建工作进展得很快，但是建立长期可持续性的努力受到基本上缺乏能力的阻碍。港口和机场的业务恢复正常。航空和海运部门可望以下一年度的收入资助本身的发展。过渡行政当局、世界银行、亚洲开发银行和联合国各机构在协力执行基础设施项目，其中包括一项由日本政府供资的 2 700 万美元的方案。

45. 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的 19 座政府大楼在重建中，其中包括帝力的 12 座大楼以及包考、埃尔梅拉、利基萨、马利亚纳、欧库西和维克克等县的 7 座大楼。这些大楼除其他外将容纳未来的教育部、司法部和电信部以及中央行政事务仓库和全国记录中心。从 2000 年 6 月以来已经建成 13 座政府大楼，包括上述法院、中央支付处、警察学校、供水和防卫部和公务员学院。这项重建工作不包括经费出自摊派预算的重建工作，包括东帝汶过渡当局总部、维持和平总部及帝力的无线电和电视大楼、以及县民警站、民事登记处和发电厂。

46. 公路网的状况仍然比 1999 年投票前的期间要差。近几个月实施了一项可观的公路修复方案。总的说来到目前为止这方面的活动都是着重主要公路网的重建和积压的维修工作，因为前一个行政当局的最后五年期间任由公路损坏。为公路网所定的核心公路封闭期间不得超过两日（为上涨的水道所淹没的公路除外）的业绩指标连雨量不大的多雨季节通常都能达到。在上上一季开展一项社区就业公路维修方案，向各村庄发包订约维修其境内的主要公路。这办法有助于地方一级创造就业机会并压低了成本。

47. 供水和环卫处转而将其服务重点放在加强公共卫生、保护环境和支助东帝汶经济发展上。该处 153 名本国人员从事下列 4 个主要领域的活动：在联合国各机构支助下供应帝力市及主要县城的用水；社区管理的（农村）供水和环卫；城市环卫；水资源管理。尤其是农村供水得到双边捐助者和非政府组织的大力支持。

48. 帝力电力的供应有了改善，但是许多县的电力仍然短缺。在一些边远地区，居民得到每日至多 6 小时的供应，或是不时断电。供电部门力求在 3 年内实现自筹资金，一种可能的另外情况是向贫穷家庭提供小额绝对补贴或交叉补贴。供电处互为补充的目标是彻底保持不间断供电；建立考虑到社区较贫穷的人群的计量/记帐制度；有效地征收税款；和严格遵守规定。2001 年 8 月在东帝汶信托基金、日本政府、葡萄牙政府和联合国机构的支助下展开了一项重建农村和县发电站的方案。

七. 捐助者的援助

49. 各会员国继续慷慨支助东帝汶的重建并展开各种大型发展活动。捐助者目前在为东帝汶一些重要部门各种各样的双边和多边发展方案提供资金，实际上资助该国几乎所有的发展活动。

50. 捐助者支助东帝汶两大信托基金活动：东帝汶信托基金和东帝汶统一基金，后者的资本尚未完全核定。尤其重要的是，应扩大现有捐助基础以协助提供东帝汶统一基金（东帝汶国家预算）的资金以供支付政府经常费用。2001-2005 年期间，在东帝汶重建和发展其经济的生产部门的过程中，为国家预算筹供的资金将会呈现极大的缺额。希望各会员国考虑向统一信托基金提供捐助，支助东帝汶独立后头几年的发展。

51. 东帝汶过渡性行政当局和世界银行继续推动争取会员国和多边捐助者的支助的进程。这一进程导致了在东京、里斯本、布鲁塞尔和堪培拉举行的 6 次每月捐助国会议，最近的一次是于 2001 年 6 月堪培拉举行的。堪培拉捐助国会议极其重要，因为在会上对东帝汶第二项国家预算表示赞成并就行政当局根据追踪其业绩的过渡基准取得的进展进行了富有成效的讨论。下一次关于东帝汶的捐助国会议定于 2001 年 12 月在奥斯路举行。鼓励会员国参加这次重要的会议——也可能是东帝汶独立前的最后一次会议。

八. 总结意见

52. 从我提出上一次、也就是 2000 年 9 月 26 日关于向东帝汶提供人道主义救济、复兴和发展捐助的报告（A/55/418）和第 55/172 号决议通过以来，东帝汶的局势急剧好转。安全状况稳定；东帝汶过渡行政当局帝汶化的进程取得了重大的进展；将注意力集中在复兴和发展而不在放在人道主义救济上。东帝汶已经进入独立前的最后过渡阶段，8 月 30 日在非暴力的环境下举行了制宪议会选举，投票人数很多。东帝汶的稳定和进展的基础仍然很薄弱，但是各会员国，非政府组织和联合国大家庭的持续支助将可确保这个即将独立的国家这种积极的趋势继续下去。我鼓励各会员国继续支持我们共同的努力并继续参与其事，以期到目前为止的作出的投资不至白费。